

证券代码:600256 股票简称:广汇股份 公告编号:2006-021

新疆广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国新桥投资集团对“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情况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Greenway Energy Limited”如行使股权期权,将导致天然气公司不再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届时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经审批机关审核。

新疆广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三届第七次会议于2006年5月1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美国新桥投资集团对“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的议案》(详见2006年5月12日《上海证券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与美国新桥投资集团及“Greenway Energy Limited”已就液化天然气项目合作事宜于2006年5月10日签订了《投资协议》、《合资经营合同》、《设备进口协议》,现将本次投资基本情况说明如下:

一、关于“股权期权”和“售股期权”

1. 股权期权
根据《投资协议》,美国新桥投资集团通过本次“Greenway Energy Limited”以股权投资3,38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71亿元)和向液化天然气项目二期工程提供设备方式投资天然气公司。

本公司及天然气公司同意不可撤销地给予“Greenway Energy Limited”一项期权(“售股期权”),以获得天然气公司更多的股权并将其对天然气公司的持股比例增加至67%(按全面摊薄后的股权计算)。上述期权可一次或分次行使,在其行使“售股期权”(见下定义)时失效。行权价格为1.69亿美元或13.58亿元人民币,可以现金、实物资产、应收帐款或其他法律允许的等价支付。

“Greenway Energy Limited”如根据《投资协议》行使股权期权并持有67%的天然气公司股权,届时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经有关审批机关审核。

2. 售股期权

根据《投资协议》,如天然气公司未在六个月内与供应方签署二期天然气供应合同,本公司同意不可撤销且无条件地给予“Greenway Energy Limited”一项期权(“售股期权”),由“Greenway Energy Limited”将其持有的天然气公司全部24.99%的股权回售给本公司;行权期在《投资协议》签署日六个月之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已于2006年4月14日向本公司出具《承诺书》(阿行署函[2006]116),承诺:本公司液化天然气二期工程所需年7.5亿立方米天然气由阿克苏地区行署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阿克苏地区承诺的10亿方天然气中予以解决,保证在项目投产时按时供应;2006年5月14日,天然气公司已与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签署了《投资协议书》;目前,公司正在新疆相关政府的支持下,准备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洽谈,签订天然气供应合同。

二、关于天然气公司向“Greenway Energy Limited”购买液化天然气生产设备的

根据《设备进口协议》,天然气公司向“Greenway Energy Limited”购买液化天然气二期工程所需设备和相关的技术材料和服务,付款方式为分期付款,由广汇集团及本公司对天然气公司提供付款担保。

天然气公司经过有关部门审批,可以根据《设备进口协议》购买液化天然气二期工程所需设备和相关的技术材料和服务,所有分期付款金额合计约为2.23亿美元。

另,公司液化天然气项目二期工程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前二个交易日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新疆广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600 证券简称:青岛啤酒 编号:临 2006-007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A股股票(上交所编号:600600)连续三个交易日达到涨幅限制,董事会谨此公告,本公司迄今没有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投资者买卖本公司股票时应充分考虑投资风险。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0269 股票简称:赣粤高速 编号:临 2006-022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6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要求,现发布第一次提示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06年5月30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年5月26日-5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日的9:30至11:30、13:00至15:00。

2. 股权登记日:2006年5月18日。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洪城路508号方兴大厦八楼会议厅。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社会公众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进行表决。

6. 参加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 提示公告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相关股东会议提示公告,两次提示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06年5月16日和5月23日。

8. 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06年5月18日(星期二)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人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

(2)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见证律师等。

9. 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1)本公司股票自2006年4月25日起继续停牌,于2006年5月8日复牌,此段时期为股东沟通时期;

(2)本公司董事会于2006年4月28日公告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情况、协商确定的改革方案,并申请公司股票于公告后下一交易日复牌。

(3)本公司董事会将申请自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至股权分置改革规定程序结束之日公司股票停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为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三、流通股股东享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期限、条件和方式

1. 流通股股东享有的权利: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提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相关股东会议所审议的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期限、条件和方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附件1。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就股权分置改革事宜,向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在相关股东会议上的投票表决权,并代表委托之股东,在相关股东会议上行使投票表决权。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详见公司于2006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征集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最后一次征集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

3. 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明的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损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参与了本次投票表决,也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投了反对票,只要其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就均需按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四、公司董事会组织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将通过如下方式协助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进行沟通:

1. 股权分置改革热线电话:0791-6527021、6504265

2. 传真:0791-6527021

3. 股权分置改革电子信箱:Gygs@jxexpressway.com

4. 公司网站:www.jxexpressway.com

5. 通过发放征集意见函、走访机构投资者等其他方式组织双方沟通。

证券代码:000799 证券简称:酒鬼酒 公告编号:2006-023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济观察报》于5月14日发表了《中糖集团接手酒鬼酒重组,股改对价初定10送3股》的文章,文章写道“中糖集团将收购成功集团全部股权和部分湘泉集团股权。另外,酒鬼酒的重组和股改同步进行,股改方案暂定为10股送3股左右”。文章中又引用了一名所谓某基金公司人士的话:“相当多的私募基金都在关注酒鬼酒,并等待重组的结果。估计公司应该在6月份之前公告重组和股改结果”。同时,《新浪网》、《潇湘晨报》等媒体对上述表述作了转载报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公司已就上述不实报道及传闻向湘西州政府和大股东了解情况,特作澄清声明如下:

1. 去年以来,公司在湘西州政府的领导和主持下,一直在积极寻求战略合作伙伴,先后与中信集团、中糖集团等企业就重组酒鬼酒公司事宜进行过多轮接触和洽谈,但因酒鬼酒公司法人股权均被债权人进行司法冻结,加之公司原第一大股东成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自身原因,其拥有的资产也均被有关方面采取司法措施,给追索成功集团占用的公司资金和收回其持有的公司

股票代码:000901 股票简称:航天科技 编号:2006-重5-16-01号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5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06年4月26日审议通过了召开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现将召开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6年6月16日上午9:00时

二、会议地点: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302)

三、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四、表决方式:现场表决

二、会议审议内容:
1.《2005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05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05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4.《200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5.《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06年度银行贷款及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8.《关于补选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2006年审计服务并收取2006年审计服务费的议案》;

9.《关于公司聘请关联交易的意见》;

10.《关于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股权结构很大阻碍,导致今年以来公司仍未收回成功集团应偿还的剩余现金和相应股利,严重影响了公司重组工作进展。截止公告日,酒鬼酒公司未与任何一家企业签署有关股权转让及资产重组方面的协议(包括意向性协议)和文件,目前暂无签订协议的计划。

2. 公司重组仍未有实质性进展,未有拟定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目前亦不能确定重组方案是否“收购成功集团全部股权和部分湘泉集团股权”。

3. 由于公司目前前三大股东法人股权均被司法冻结,加之前三大法人股东自身遗留问题较多,资产大都被有关方面采取司法措施,而酒鬼酒公司追索成功集团占用的资金及相应股权仍需要时间,公司已预告上半年经营将发生亏损,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0600 证券简称:青岛啤酒 编号:临 2006-007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A股股票(上交所编号:600600)连续三个交易日达到涨幅限制,董事会谨此公告,本公司迄今没有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投资者买卖本公司股票时应充分考虑投资风险。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0269 股票简称:赣粤高速 编号:临 2006-022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6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要求,现发布第一次提示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06年5月30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年5月26日-5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日的9:30至11:30、13:00至15:00。

2. 股权登记日:2006年5月18日。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洪城路508号方兴大厦八楼会议厅。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社会公众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进行表决。

6. 参加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 提示公告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相关股东会议提示公告,两次提示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06年5月16日和5月23日。

8. 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06年5月18日(星期二)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人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

(2)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见证律师等。

9. 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1)本公司股票自2006年4月25日起继续停牌,于2006年5月8日复牌,此段时期为股东沟通时期;

(2)本公司董事会于2006年4月28日公告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情况、协商确定的改革方案,并申请公司股票于公告后下一交易日复牌。

(3)本公司董事会将申请自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至股权分置改革规定程序结束之日公司股票停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为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三、流通股股东享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期限、条件和方式

1. 流通股股东享有的权利: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提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相关股东会议所审议的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期限、条件和方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附件1。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就股权分置改革事宜,向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在相关股东会议上的投票表决权,并代表委托之股东,在相关股东会议上行使投票表决权。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详见公司于2006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征集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最后一次征集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

3. 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明的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损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参与了本次投票表决,也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投了反对票,只要其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就均需按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四、公司董事会组织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将通过如下方式协助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进行沟通:

1. 股权分置改革热线电话:0791-6527021、6504265

2. 传真:0791-6527021